

科大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函

科大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于2015年4月21日召开董事会审议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有关的议案。

公司拟以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任建福、烟台世邦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陈智育、张吉勇、任建君、左晓亮、宋静波合计持有的烟台正信电气有限公司的49%股权。

根据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基于独立的立场及判断，对本次交易有关的全部资料事前进行了认真审议，现发表如下意见：

在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相关议案之前，公司向我们提交了与本次交易有关的详尽资料，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认真审阅了本次交易的相关文件，并就相关事宜与公司董事会、管理层进行了询问与讨论。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中任建福为公司监事会主席、任建福任烟台世邦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任建君为任建福胞弟、左晓亮为任建福胞姐之子，因此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我们对本次交易事项进行审查后，认为其符合公司战略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在保证所获得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的基础上，基于独立判断，我们认为公司本次交易的相关议案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规划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我们同意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的有关议案提交给公司董事会会议审议。

（此页无正文，专为《科大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函》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

蒋敏

吕勇军

张焰

2015 年 4 月 17 日